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7MB2D30475G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5) 年度

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轨道交通规划建设协
调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李忠伟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载 事项	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轨道交通规划建设协调 事务中心	
	宗旨和 业务范围	促进龙岗区轨道交通事业高质量发展，组织开展轨道交通线路详细规划研究、轨道站点及周边 TOD 开发研究以及轨道交通相关优化设计等事务性、辅助性工作。	
	住 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区政府大 楼 3 楼	
	法定代表人	李忠伟	
	开办资金	10 万元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	
	举办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资产 损益 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0		0	
网上名称	无	从业人数	9

<p>对《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况</p>	<p>无</p>
<p>开展业务活动情况</p>	<p>一是谋划落实辖区轨道规划。根据上层次发展规划要求，我中心优化大运深港国际科教城、阿波罗未来产业城、罗山芯谷等7个重要片区的轨道交通方案，构建支撑区域协调、城市发展、经济产业民生环境提升并优化空间结构的轨道网络，打造多方式协调发展的一体化综合交通体系，实现湾区高效畅联、都市圈深度一体化和东部区域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五期建设规划调整相关研究，争取市层面支持更多线路纳入我市轨道五期规划调整和上层次规划。</p> <p>二是加快城市综合交通枢纽建设。组织开展枢纽相关研究，加快推进重点枢纽规划建设。协调五和交通枢纽工程、坪山综合交通枢纽一期工程完成工可、初步设计政府审查，取得工可初审复函、初步设计复函，推动启动施工招标工作。协调推动签订平南铁路有关协议；协调稳定深圳东站改造方案纳入西丽枢纽工程配套工程计划同步开工；为我区五期轨道工程争取新增8处出入口和连接通道。</p>

<p>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p>	<p>无</p>
<p>绩效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况</p>	<p>无</p>
<p>接受捐赠 资助及其 使用情况</p>	<p>无</p>
<p>事业单位 委托意见</p>	<p>兹委托登记管理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 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6年3月9日</p>
<p>举办单位 意见(含 保密审查 意见)</p>	<p> 公章: 2026年3月9日</p>

填表人: 李娜

联系电话: 89985860

报送日期: 2026.3.9